

# 大会

1979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五

## 第三十四届会议

上午 10 时 30 分举行

正式记录

纽约

### 目 录

	页次
议程项目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续)	
总务委员会的第四个报告 .....	1471
议程项目 21:	
塞浦路斯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	1471

主席: 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因主席缺席, 副主席许先生(新加坡)代行主席职务。

### 议程项目 8

####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续)\*

#### 总务委员会的第四个报告 (A / 34 / 250 / Add.3)

1. 主席: 总务委员会在其报告的第 2 段 (a) 中, 决定并建议在议程中增列一个题为“格洛里厄斯群岛、新胡安岛、欧罗巴岛和印度巴萨斯岛问题”的项目。在第 2 段 (b) 中, 总务委员会建议将前面提

\*续自第 46 次会议。

到的那个项目分配给特别政治委员会。充分考虑到总务委员会的报告以及各代表团在那个委员会中所作的发言, 我可否认为该项目应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特别政治委员会?

就这样决定 (见第 34 / 402 号决定)。

2. 主席: 我们将把刚才通过的决定通知特别政治委员会主席。

3. 该报告的第 3 段提到, 总务委员会正就工作安排交换意见。大会主席对此表示关注, 并要求采取特别措施, 以便在大会规定的期限内即 1979 年 12 月 18 日以前结束此项工作。我可否认为大会注意到了该报告的第 3 段?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21

#### 塞浦路斯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续) \*

4. 马里内斯库先生 (罗马尼亚): 首先, 我要强调的是, 罗马尼亚政府一贯认为, 日前提交大会审议的问题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正如我们不断阐明的那样, 罗马尼亚过去一向并且今后仍将始终赞同达成一项迅即的政治解决办法并公平和持久地解决塞浦路斯局势。我们始终认为, 这一解决办法只能建立在完

\*续自第 68 次会议。

全尊重塞浦路斯的独立、主权、领土完整、统一和不结盟的基础之上。这是符合联合国宪章原则的，也是与联合国通过的有关决议的精神相一致的。同时，我们还必须指出，只有通过两族代表之间的谈判，我们才能找到达成这种政治解决办法的正确途径，而且只有两族自己才能确保和平共处、合作和这个国家的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

5. 就罗马尼亚代表团而言，解决这一问题之所以十分紧迫，是因为必须结束这场继续在很大程度上使东地中海和巴尔干地区局势紧张、动荡不安和面临威胁的冲突。罗马尼亚坚决支持发展巴尔干所有国家之间的合作与谅解；同时，我们也支持将巴尔干变成一个和平、友好、睦邻、无任何核武器和外国军事基地的地区的主张。当然，我们直接关心的是使塞浦路斯局势获得公正和持久的解决。我们特别急切地希望看到达成这样一种解决办法，因为长期以来我们一直与塞浦路斯共和国以及该地区其他国家保持着友好关系。然而，我们认为，这一问题之所以十分紧迫，除了其他应予考虑的因素之外，还因为有必要捍卫所有塞浦路斯人的最高民族利益以及他们在一个自由、独立和主权的国家里和平与和谐地生活的权利。我们认为，塞浦路斯的现状无限期持续下去不仅无助于解决问题，而且只能加深该岛两族之间的误解，并使目前的局势加剧和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所面临的威胁增大，这是十分显而易见的。因此我们认为，有关各方应当与联合国一道作出更加坚决和不懈的努力以便摆脱目前的僵局。这是绝对必要的。

6. 正如我们一再强调的那样，我们深信，以公正和可行的方式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唯一现实途径，是直接有关各方本着诚意和善意的精神进行谈判。我们完全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在去年11月8日的报告中所阐明的观点。他在报告中指出：

“如果想就塞浦路斯问题达成一项双方都能接受的、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除了进行具体和有效的谈判，别无选择。”〔A/34/620和Corr.1, 第33段〕

7. 我愿借此机会向秘书长表示我们深切的谢

意，感谢他为通过谈判解决塞浦路斯局势所作的不懈努力。

8. 不再迟延地开始进行认真和深入细致的谈判是非常必要和恰当的，因为与其他冲突的情况有所不同的是，双方已经在有关塞浦路斯的问题上达成一项协议，而且这项协议得到了国际社会的积极支持。这项协议不但提到通过谈判解决问题所需的基本条件，而且提到这一谈判的框架。双方已经商定，就塞浦路斯局势解决方案进行谈判的基础应当是1977年2月12日制定的马卡里奥斯—登克塔什指导方针、<sup>1</sup>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以及1979年5月19日达成的10点协议〔同上，附件五〕。双方也已商定——这一点已在大会决议中提及——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基本途径，是在联合国秘书长主持下进行的两族会谈。在这里我们愿意对塞浦路斯政府和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在给秘书长的答复中所作的声明表示赞同。塞浦路斯共和国常驻代表在他于今年10月5日〔同上，附件三〕的普通照会中曾表示，他的政府愿意重申，它完全赞成10点协议和进行有意义的、富有建设性的会谈。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在他今年9月24日的信〔同上，附件一〕中再次强调指出，塞浦路斯土族人认为，两族会谈是达成塞浦路斯问题解决办法的唯一途径。他还表示，土族愿意同秘书长密切合作以恢复这一会谈并达成一项明确决议。我们热切希望两族会谈能够尽快恢复并达成一项适当的、双方都能接受的协议。我们希望大会在这次辩论中能帮助为尽早恢复这一会谈并使它取得成功创造必要的条件。

9. 罗马尼亚本着它所执行的积极鼓励通过谈判解决争端的方针，对今年5月举行的塞浦路斯人之间的最高级会议以及当时所达成的10点协议表示欢迎，认为这是为寻求和平解决塞浦路斯局势的办法而迈出的重要一步。

10. 在今年6月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斯皮罗斯·基普里亚努先生对布加勒斯特进行正式访问时，罗马尼亚通过它的总统尼古拉·齐奥塞斯库再次重申，它支持以和平方式解决塞浦路斯问题，以便确保这个国家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促进两族之间的和平共处和塞浦路斯人民的进步。

11. 我们认为，依照我刚才提到的原则达成的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还应当包括现在仍在该国的一切外国军队撤离，采取必要的措施恢复和加强两族之间的相互信任与合作，尊重塞浦路斯人民在没有任何外来侵略、压迫和干涉的情况下决定他们自己命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这种解决办法是符合所有塞浦路斯人目前和长远的最高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巴尔干半岛、地中海地区、欧洲乃至全世界的和平与合作。

12. 我可以向大会保证，罗马尼亚今后仍将最积极地支持任何真正有助于达成一项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办法、恢复谈判并使谈判取得成功的努力与行动。

13. 田劲先生（中国）：塞浦路斯问题是帝国主义长期殖民统治遗留下来的。塞浦路斯独立以后，通过希上两族人民的平等协商，逐步解决塞浦路斯问题已经有了良好的开端。然而，近几年来，在解决问题的道路上又出现了一些曲折和障碍。塞浦路斯问题不能得到解决，使塞浦路斯人民的民族利益蒙受损失，也使这个地区的局势增加了动荡的因素。我们对塞浦路斯目前的状况深为关切，对塞浦路斯人民遭遇的困境深表同情。

14. 塞浦路斯的事态发展，说明超级大国的干预严重妨碍了塞浦路斯问题的顺利解决。特别是那个标榜“支持”塞浦路斯人民的超级大国，出于自己争霸世界的需要，不断变换手法，插手塞浦路斯问题，在地中海扩张势力，这就使局势变得更加复杂。因此，要真正实现塞浦路斯问题的解决，就必须排除这种外来的干扰。与塞浦路斯有关的方面要考虑到塞浦路斯两族的利益。在本届联大许多国家的代表在发言中都呼吁塞浦路斯希、上两族能以民族利益的大局为重，在平等的基础上，通过和平协商，自己解决塞浦路斯问题。我们赞成这种见解。

15. 具有反帝、反殖光荣传统的塞浦路斯两族人民有着共同的根本利益和愿望，它们都要求维护塞浦路斯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都主张在没有超级大国的干预的情况下通过两族谈判，尽快解决问题，以利建设自己的国家。我们高兴地看到，由于双方的共同努力，在联合国秘书长的主持下，今年 5 月两族

领导人经过会晤达成协议，双方在六月又恢复了中断两年多的谈判。这一可喜的进展得到塞浦路斯人民的广泛支持，受到各国人民的普遍欢迎。虽然在前进的道路上还存在着不少障碍，但我们认为，只要塞浦路斯两族人民耐心协商，总能逐步消除分歧，找到公平合理的解决办法。

16. 中国政府和人民对塞浦路斯人民一向怀有友好的感情。我们历来认为，一个国家的事务应当由这个国家的人民来解决。塞浦路斯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不结盟的地位应该得到尊重。超级大国应当停止对塞浦路斯事务的干预。我们衷心希望塞浦路斯希、土两族人民在已经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继续努力，打破僵局，互谅互让，和平解决争端，和睦相处，共同建设一个繁荣昌盛的塞浦路斯，并为东地中海的稳定和国际安全作出贡献。

17. 尼尔先生（牙买加）：在又过了一年之后形势并无任何重大变化的背景情况下，大会现在再次审议塞浦路斯问题。牙买加对于那种似乎是无限期的外国占领的现状、难民问题以及塞浦路斯两族分裂的问题表示深切的关注和不满。毫无疑问，这种情况的持续，是影响该地区和平与稳定前景的冲突与紧张局势的危险根源。

18. 文件 A/34/620 所载的秘书长报告表明，尽管在外交上已经进行了许多活动，但该地区的局势仍然没有大的变化。过去一年里所作的很多努力都是为了恢复两族会谈的。我们全都欢迎双方于 1979 年 5 月 19 日就恢复会谈所应遵循的指导方针达成的协议，同时对于这一会谈没有取得进展并且自 6 月以来一直暂停一事深感遗憾。

19. 然而，我们相信，在 5 月 19 日达成的协议的基础上进行建设性和有意义的谈判的可能性仍然很大。在这方面，我们希望秘书长为恢复这一会谈所作的精巧和不懈的努力取得成功，并希望各方能建设性地利用他的斡旋。我们也继续敦促各方放弃从前的怨恨与敌对态度，以便为进行富有成果的谈判以恢复塞浦路斯的和谐与和平创造更加有利的气氛。

20. 我们可以采取其它步骤以利于创造这样一种气氛。其中之一就是从该岛撤出外国军队，并且停

止对该共和国部分领土上的军事占领。毫无疑问，外国军队的持续占领已经使寻求公正有效的解决办法变得更加困难了。自1974年以来，大会和安理会的决议便不断呼吁撤出外国军队并停止对塞浦路斯共和国内政的一切外来干涉。牙买加把确保尊重塞浦路斯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不结盟地位的必要性放在重要地位。只要存在外国的军事占领，这些仍会受到损害。因此我们认为，停止对塞浦路斯领土的军事占领达成任何一项可行和公正的解决办法的基本必要条件。在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上，塞浦路斯总统建议使该岛完全非军事化。<sup>2</sup>牙买加认为这是一项富有建设性的建议，它可以有助于这一问题的永久解决。使所有这类倡议得到实行以结束这一旷日持久的危机，是很重要的。

21. 联合国在塞浦路斯的存在，是维持该岛安定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是我们还迫切需要作出新的努力以达成一项永久性的解决办法，从而使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没有必要继续留在那里。牙买加仍然认为，联合国的决议为这一解决办法提供了有效的框架，即：首先，从塞浦路斯迅速撤出外国武装部队，停止对该岛内政的外来干涉；其次，采取措施使难民得以安全返回其家园；最后，继续进行两族会谈，以求在两方之间达成一项可以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我们还应当进一步努力以确保全面执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牙买加认为，这一问题所涉及的各种问题直接关系到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作用；该组织在处理这一问题时不应当表现得无能为力，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

22. 霍拉伊先生（匈牙利）：紧张和不稳定气氛继续笼罩着东地中海地区。我们非常遗憾地注意到，尽管国际社会作出了积极的努力，联合国也进行了有力的干预，但塞浦路斯局势已经连续六年未能得到解决，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也未能得到贯彻执行。

23. 当我们得知塞浦路斯两族在联合国秘书长的主持下于今年5月在尼科西亚达成一项10点协议时，我们感到有些鼓舞和一定程度的乐观，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尽管有这种乐观情绪，但我们还是不得不同意秘书长在他早些时候的报告中所发表的意见。他除了别的以外还说：

“……5月19日的协议……并未解决——而且实际上也并不打算去解决——各派所面临的实质性分歧”。<sup>3</sup>

24. 我们在座的各位代表都知道，两族会谈已再次陷入僵局。匈牙利代表团对日前就塞浦路斯问题所进行的辩论的态度，主要是受希望我们的讨论能有助于早日恢复谈判和两族会谈这一真诚的愿望的影响。因此，我们坚持我们一再表明的立场，即大会应当采取富有建设性和合理的行动，以促进直接有关各方的和解。我们正是本着这种精神想在大会本届会议上就塞浦路斯问题发表我们的意见。

25. 塞浦路斯共和国的国家地位仍然处在危险之中，对此我们不可能而且决不会漠然置之。塞浦路斯共和国作为不结盟运动的创始国之一，得到了匈牙利人民及其政府的坚决支持，而且这一支持永远不会削弱。

26. 国际社会在支持塞浦路斯共和国方面出现的一个最新事态发展，正面反映在两个月前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所发表的政治宣言的有关部分中〔A/34/542，附件，第一节，第197-205段〕。我们对该宣言在这方面所表明的精神表示欢迎。我们一贯表明这样的看法，即塞浦路斯共和国需要而且应该得到不结盟国家的全力支持，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越来越感到这样说是正确的。

27. 匈牙利从来不谋求私利，它一贯反对把某种解决办法强加于塞浦路斯问题或长期遭受苦难的塞浦路斯人民。塞浦路斯人民——不论是塞浦路斯希腊人，还是塞浦路斯土族人——的这一持续不断的悲剧，始终得到我们的深切同情。我们把塞浦路斯人民视为塞浦路斯人，而毫无任何偏爱或歧视。让我补充一句：我们永远不会做与此相反的事。

28. 我们坚信，我们说明我们对塞浦路斯问题的可行的、实际上是唯一可能的解决办法所持的原则立场，可以有助于这场辩论的圆满结束。

29. 匈牙利人民共和国政府十分重视为寻求一项公正、可行和持久的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办法所作

的努力。我们认为，这种解决办法必须建立在充分尊重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它的不结盟地位的基础上。我们仍然相信，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为以双方都能接受的方式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良好和扎实的基础。我们要重申我们的立场：我们经过慎重考虑后认为，两族会谈是处理和解决有关实质性问题的最适当的途径。

30. 在这方面，我们呼吁直接有关各方不要对开始实质性谈判坚持提出先决条件。该岛的两族应当认识到它们在由于塞浦路斯局势得不到解决而引起的多种多样问题中的这一特定问题上所承担的责任。

31. 我们对有关各方自己重申过的下述看法表示同意，即解决塞浦路斯问题必须以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以及 1979 年 2 月 12 日的马卡里奥斯·登克塔什指导方针和 1979 年 5 月 19 日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与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之间达成的 10 点协议为基础。

32. 因此，匈牙利代表团重申，它全力支持不结盟的塞浦路斯共和国，并呼吁严格尊重塞浦路斯共和国的独立、主权与领土完整。我们继续强调指出，那些长期悬而未决的、带有内部性质的问题，应当通过该岛两族间的谈判加以解决。我们在表达这一信念的同时不能不指出，公众舆论有时由于有人把注意力从实质性问题转向次要的程序问题而困惑不解。因此，我们同大家一起极力主张两族会谈应毫不迟延地以一种有意义的、注重结果的、建设性的方式重新开始。毫无疑问，那些悬而未决问题的公正和可行的解决办法必须考虑到塞浦路斯希族人和塞浦路斯土族人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33. 我们一贯对塞浦路斯共和国内政所受的任何外来干涉感到非常遗憾，同时也谴责为将战略性安排强加于长期遭受苦难的塞浦路斯人民所采取的愚蠢行动。我们愿借此机会再次重申这一立场。

34. 匈牙利代表团要求从塞浦路斯共和国撤出所有外国军队和军事人员以及任何其他军事力量。本着同样的精神，我们对关于使该岛非军事化的建设表示欢迎。

35. 我们希望今年大会就塞浦路斯问题进行的

辩论能有助于早日恢复两族会谈以求解决那些悬而未决的问题，并希望两族能以负责的态度对国际社会的呼吁作出反应。

36. 因此，我们明确敦促大家严格和始终如一地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因为如果我们想使我们的努力和我们的决定获得成功的话，我们只有这么做。联合国秘书长为恢复两族间富有意义和实质性的会谈所作的无私和不懈的努力，应当得到我们的深切感激和赞赏。此刻我们可以向他保证，在他执行他的艰巨使命时，我们完全信任他。

37. 皮特里先生（美利坚合众国）：我国政府对于两方在解决塞浦路斯问题上所出现的旷日持久的僵局感到十分苦恼。我们高度赞扬秘书长和他的具有奉献精神的工作人员在过去的一年里为打破这一僵局并促成塞浦路斯问题的全面解决所作的不懈努力。我们认为塞浦路斯的所有朋友对这些努力都应给予有力的支持。我们为导致 5 月 19 日在尼科西亚达成 10 点最高级协议的那种富有建设性的妥协态度而感到鼓舞。我们同其他许多会员国一样感到，这一协议以及因此而恢复的两族会谈，将对长期寻求公正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努力起推动作用。因此，我们对这些会谈的中断感到非常遗憾，并认为对于这一不幸事态的发生，双方都应当承担 responsibility。正如秘书长在他给大会的报告中所说的那样，有关各方由于未能按照 5 月 19 日的协议中所阐明的优先次序致力于解决塞浦路斯问题中的实质问题，因而没有很好利用该协议所提供的新机会〔A/34/620 和 *Croc.1*, 第 29-30 段〕。

38. 美国坚决致力于公正、持久地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这一目标。我们认为，所有有关方面的努力都应该是为了鼓励早日顺利地恢复两族会谈，而且任何一方都不应有附加条件。我们号召所有国家都象我们一样支持秘书长提出的建议，即根据 5 月 19 日的 10 点协议最晚不超过明年一月恢复这一会谈。我们完全赞同秘书长所作出的结论：进行有效的谈判是现状无限期延续下去以及由此造成不稳定、灰心丧气和危险的唯一替代办法。我们也同意他的如下观点：在他的报告中所概述的他一直采用的方法，丝毫未失去其有效性。

39. 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在向大会的讲话中建议成立一个有关塞浦路斯问题的委员会〔第15次会议, 第47段〕。

虽然我们完全明白塞浦路斯政府为支持这一建议所提出的理由, 但我们并不认为成立这样一个委员会会为达成一项公正持久的、满足所有塞浦路斯人需要的解决办法开辟更为广阔的前景。恰恰相反, 我们担心这样的委员会将会不适当干预秘书长为说服各方恢复深入、直接的两族谈判所作的持续努力。

40. 正如我们在大会所面临的许多其他问题上一样, 直接有关者总是持有强硬的观点并且情绪激昂。然而, 如果我们要在寻求塞浦路斯问题解决办法的过程中起到有效和建设性的作用的话, 我们就必须避免争论, 并以清醒和积极的态度讨论问题。只有这样, 我们才能为通过谈判达成解决办法开辟更为广阔的前景。有关各方到现在必须认识到, 那些肤浅的口头上的胜利是毫无用处的。

41. 最后, 我们强烈敦促各方再次注意, 建立一个和平而稳定的塞浦路斯是他们的真正利益所在, 并作出真正的政治承诺为通过谈判达成有意义的妥协而努力。我们热切希望能毫不延迟地恢复两族会谈, 而且一旦进行这一会谈, 各方都能准备进行持续和富有成果的谈判, 以期最终达到我们大家都在追求的目标——达成一项使所有的塞浦路斯人都受益的和平持久的解决办法。

42. 泽米斯先生(希腊): 塞浦路斯问题又一次在大会的议程中出现。这本身就足以证明在解决该问题方面毫无进展, 而这一问题的根源可以从自联合国成立以来最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的一个事例中找到。

43. 在1974年7月土耳其军队入侵塞浦路斯共和国以来的五年多的时间里, 大会通过了五项有关塞浦路斯问题的决议, 而安理会通过的决议是这些决议的四倍。这些一致通过或以压倒多数通过的决议没有一项哪怕是接近于得到贯彻执行; 原因很简单: 这些决议所针对的那一方对决议置之不理, 甚至宣称如果国际社会的意愿与自己的意见不一致, 它决不会受国际社会意愿的约束。

44. 如果我们把去年的大会决议——第33/15号——与塞浦路斯的实际情况比较一下, 就会找到这种态度的最好例证。在这项决议中, 大会在对它先前的决议尚未得到执行表示遗憾之后, 首先重申它完全支持塞浦路斯共和国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不结盟地位, 并且要求停止对塞浦路斯事务的一切外来干涉。尽管如此, 塞浦路斯政府今天仍然仅仅对共和国60%的领土行使主权, 而其余40%的领土则继续处在土耳其军队的占领之下。

45. 第二, 大会还要求立即有效地实施它一致通过的并得到安理会1974年12月13日第365(1974)号决议认可的第3212(XXIX)号决议, 以及这两个机构随后通过的一些决议, 这些决议为塞浦路斯问题的解决提供了基础。然而, 由于土耳其提出奇怪的说法, 说什么只有在有关各方达成一致同意的解决办法之后联合国的决议才能行之有效, 因此这“立即有效地实施”一语仍然是一纸空文。

萨利姆先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行主席职务。

46. 第三, 大会进一步要求立即从塞浦路斯共和国撤出一切外国武装部队和外国军事存在。这句话又被土耳其政府作了奇怪的解释; 该政府一再说, 此种撤出的条件是达成一项实际上等于是分治该岛的解决办法。土耳其代表去年并再次于昨天〔第68次会议〕反对“占领军”一词适用于在塞浦路斯的土耳其军队。他宁愿称它为和平军, 因为它保障塞浦路斯土族人的安全。然而, 塞浦路斯的和平是由联合国军队而不是占领军保障的。我们举一个例子或许就足以证明土耳其军队是如何看待它的维持和平作用的。在入侵五年后的今天, 塞浦路斯土族人的一家报刊于1979年10月18日批评了一项在被占领的塞浦路斯通过的“法律”。该法律将塞浦路斯北部大约85%的地区宣布为军事区, 不是土族的人只有在白天才被允许进入该地区。更有甚者, 塞浦路斯土族人自己也需要得到特别的许可才能进入对峙线以内五英里的地方。这便是在被占领的塞浦路斯到处可见的那种正常状态与和平。土耳其还特意提到它从该岛撤军的数日, 说这是一种“表示善意的姿态”。当然, 我们很难对这个数目

进行核实，但是仍然留在塞浦路斯的军队——根据保守的估计有 3 万人——继续对该共和国构成威胁并对促使两族开展建设性对话的努力起着消极作用这一事实却是显而易见的。

47. 第四，大会继续呼吁尊重所有塞浦路斯人的人权，并采取紧急措施使难民在他们愿意返回时能够安全返回家园。令人遗憾的是，在这件事情上也未取得任何进展。这里仅举几个例子：住在被占领地区而在南部上学的塞浦路斯希族儿童去年夏天被拒绝去看望他们的双亲。在土耳其军队占领区内的人数不断减少的马罗尼特人一个月前受到压力，要他们向塞浦路斯土族人和从土耳其本土来此定居的人交出他们很大一部分的可耕地。最近，塞浦路斯上族当局停止接受红十字会发给塞浦路斯希族人的函电，并且要求所有从该占领区寄出的、先前由联塞部队传递的信件和包裹都要贴有塞浦路斯土族发行的邮票，而这种邮票已被万国邮政联盟于 1979 年 9 月 19 日在里约热内卢召开的最近一次代表大会上宣布为非法。

48. 我还想提一下，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塞浦路斯希族难民被获准返回他或她曾经一直居住到占领军到来时才被迫逃离的城市或乡村。

49. 现在，让我谈谈两族会谈的问题。大会第 33/15 号决议以及以前所有有关这一问题的决议都建议举行这样的会谈。毫无疑问，这种会谈是达成一项公正解决办法的唯一可能有途径。

50. 今年 5 月 19 日，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和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在秘书长的主持和积极参与下达成了一项可以作为恢复两族会谈基础的协议。当时，此事引起了人们的很大希望，希望“两族会谈终于(能)以持续不断的方式毫不拖延地进行”〔见 A/34/620 和 *Corr.1*, 附件五〕。这一协议中包括好几项关键性条款。它采纳了联合国的有关决议以及由已故马卡里奥斯大主教和登克塔什先生于 1977 年 2 月 12 日商定的指导方针作为谈判的基础。该协议规定应当优先考虑瓦罗沙居民的安置问题。它列举了将要谈判的这一问题的具体方面。它载有这样一项条款，即双方应避免采取任何有可能危及会谈结果的行动。该协议事实上是一个均衡、完整的整体，如果能以诚意来加

以贯彻执行，就会在适当的时间内产生一项公正、永久地解决问题的办法。

51. 在尼科西亚首脑会晤时出现的气氛，由于基普里亚努总统和登克塔什先生之间就调查因塞浦路斯遭受入侵之后发生的军事行动而失踪的大约 2000 人的命运问题所达成的一个类似协定而得到进一步加强。这一协定为建立大会第 33/172 号决议中所规定的调查机构开了绿灯。这一机构由于塞浦路斯上族当局的反对，直到那时仍不能执行它的任务。登克塔什先生当时表示，他赞同这一安排，但这一安排须经他称作是他的主管当局的批准才能生效。

52. 不幸的是，5 月 19 日协议所产生的那种异常欢欣的气氛不久就消散了，其原因首先是登克塔什先生的讲话，他通过对该协议的条款作所谓的解释极力歪曲该协议的内容；第二个而且更重要的原因是会谈本身在开始后大约一周便破裂。造成这一破裂的原因是，会谈刚一开头，塞浦路斯土族谈判人员便试图在会谈范围之处对两个基本问题作出预断——首先是他坚持以两区并存的概念来预断该国的宪法结构，其次是以保护塞浦路斯上族的安全为借口来预断其居民的自由迁徙和自由定居问题。塞浦路斯土族人方面把接受他们在这两个问题上的观点作为继续会谈的先决条件。

53. 这种不合理的要求造成了日前仍在持续的僵局。秘书长和他在秘书处的合作者们为找到打破这一僵局的办法研究了各种可能使会谈得以恢复的方案。他们向双方提出了许多想法，但没有一种想法是正式的建议或意在取代 10 点协议或其中的一部分内容。这些想法在不同程度上考虑到了塞浦路斯上族的要求。这是很自然的，因为塞浦路斯政府从未对协议本身的合法性提出疑问，也从未拒绝继续进行协议中具体规定的会谈。

54. 塞浦路斯上族方面的顽固不化及其明显地不愿继续进行会谈的态度，使得塞浦路斯政府除了再次求助于各种国际会议以争取对它的正义斗争的支持以外别无选择。第一个这样的会议便是今年 8 月第一周，也就是 10 点协议签署两个半月之后以及两族会谈中断一个半月之后在卢萨卡举行的英联邦国家政府首脑会议。第

二个这样的会议是一个月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这些会议的公正态度是不容置疑的。这两个会议在其最后文件中都再次证明塞浦路斯人民为在没有外来干涉、没有占领军以及第三者提出的苛刻条件的情况下解决自己的问题所作的努力和提出的要求是正确的，这并不是偶然的。

55. 在这种形势下，登克塔什先生在10月初的一天突然表示愿意在据称由秘书长于8月23日提出的建议的基础上恢复两族会谈。在这方面我想作几点说明。第一，5月19日的协议签订以后，秘书长从未向有关各方提出过任何正式建议。关于这一点，他本人已在至少一个公开的场合并在他11月8日给大会的报告〔A/34/620和Corr.1〕中讲得很清楚。

56. 第二，上述协议是一个清晰明确的、由两族代表自由签署的文件。它不需要任何澄清、解释和重新谈判。它构成了恢复会谈的框架。对它进行任何窜改只能使事情复杂化并加深双方之间的鸿沟。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后来提出的那些问题——即两区并存问题和土族的所谓安全问题——都是些显然应当在会谈本身进行的过程中加以讨论的问题，因为它们构成这一总体问题的各个方面。对这些问题作任何预断都是不公正的，也是违反这一协议的基本宗旨的。

57. 第三，应当指出，登克塔什先生最初是反对8月23日提出的主张的。他在大会讨论塞浦路斯问题之前不久决定改变主意的原因是显而易见的，是欺骗不了那些在过去的五年中目睹了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坚持拒绝坐到谈判桌旁谋求一项考虑到该岛所有居民合法利益的解决办法的人的。

58. 最后，我应提及另一个令人沮丧的事态发展，它倾向于证实我们中的一些人对塞浦路斯土族领导人的诚意的严重怀疑。到目前为止，登克塔什先生还没有向秘书长证实他最终接受建立一个对失踪人员进行调查的机构，尽管正如我所说的那样，他在5月19日签署了一个大意如此的协议。无疑他不需要花整整6个月的时间去说服那些他称之为他的“主管当局”的合作者们，让他们相信有必要着手实施一项安排，而这项安排的唯一目的是减轻那些不幸人们的家人及亲属的痛苦。

59. 只要有关各方中的一方——而这一方恰巧又是侵略者——不愿真诚地进行谈判，就不可能取得任何进展，这一点对所有熟悉塞浦路斯问题的人来说都应当是显而易见的。但是，国际社会以及体现国际社会的联合国不应当放弃努力，因为它们如果这样做，那就是宽恕了侵略和违反联合国宪章最神圣的原则的行为。

60. 在我们努力说服土耳其和塞浦路斯土族以合作的精神寻求一项公正、持久地解决问题的办法的过程中，我们应当研究人们向我们提出的一切新主张。我特别想起基普里亚努总统在本届大会之初向大会发言时提出的建议，即建立一个由会员国组成的委员会以帮助努力打破现存的僵局。其他主张也可能证明是可行的。我们应不惜一切代价加以避免的是安于现状，而这一现状现正日益处于变为永久性的不断增大的危险之中。我们应该感激全体塞浦路斯人民，他们正在千方百计地进行努力，直到结束这场悲剧。

61. B.C.米什拉先生（印度）：由于我们同塞浦路斯政府和人民有着传统的友谊，印度始终特别关心我们目前审议的这一问题。

62. 自从塞浦路斯问题在1954年首次提出——当时塞浦路斯人民正在为推翻殖民统治、行使自决权而进行斗争——以来，我国代表团一直积极参加大会和安理会对这个问题的审议。

63. 塞浦路斯同印度一样，是不结盟国家运动的创始国，所以我们有义务全力支持这个兄弟国家的主权、独立、统一、领土完整和不结盟地位。同时，我们一直要求一切外国军队立即撤出塞浦路斯共和国，以及所有有关国家严格遵守不介入和不干涉该国内政的原则。简言之，我们始终致力于贯彻执行大会1974年通过的并得到安理会在其第365（1974）号决议中加以认可的第3212（XXIX）号决议。

64. 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国内方面，印度一贯鼓励两族在平等的基础上进行谈判，以便达成一项以他们的基本合法权利为基础的、友好和彼此都能接受的政治解决办法。

65. 由于印度本身是一个多宗教、多种族、多

语言的国家，所以它深深地意识到确保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愿望的必要性。同时，任何一个国家内的任何一个民族都无权请求外国进行武装干涉并企图以武力把某种解决办法强加于人。同样，任何一个国家为了这个或那个民族而干涉一个主权国家的内政都是不合法的。

66. 因此，当我们得知塞浦路斯两族代表在秘书长的主持下于 1979 年 5 月 19 日缔结一项协议时，我们感到相当满意。当时我们十分希望这一协议能导致双方举行富有意义和建设性的谈判，以期不仅解决这一问题的国内方面，而且解决这一问题的国外方面，即外国军事力量在塞浦路斯的非法存在。不结盟运动也对 1979 年 5 月 19 日在尼科西亚达成的 10 点协议表示欢迎和支持。

67. 我们从秘书长向大会提出的报告中得知，这一协议所提供的机会没有被充分抓住，而且“在保持已经出现的势头方面遇到了很大困难”〔同上，第 29 段〕，对此我们深感失望。看来根据 10 点协议进行的谈判仍然陷于僵局，并且似乎不存在在近期内恢复谈判的具体前景。

68. 如果我们对双方在谈判中所持的不同立场进行评论，那将是不恰当的，因为这样做将是对塞浦路斯内政的干涉。不过，我们要指出，为了谈判的成功，双方都应该真诚和诚实地行事，摒弃相互间的不信任以及过去遗留下来的各种痛苦记忆。为了有一个开端，他们必须至少忠实地执行 1979 年 5 月 19 日协议的第 6 点，即“避免采取任何可能危及会谈结果的行动”〔同上，附件五〕，从而增进善意和相互信任。

69. 1974 年以来的大会决议已经要求立即有效地实施第 3212 (XXIX) 号决议以及后来通过的所有决议。毫无疑问，今年的决议仍将载有同样的条款。我们经过认真考虑后认为，第 3212 (XXIX) 号决议只有通过两族间的和平谈判才能得到有效的实施。秘书长的报告本身指出：

“要达成一项塞浦路斯问题的双方都能接受和公正持久的解决办法，除了进行具体有效的谈判外，别无选择。”〔A/34/620 和 Corr.1, 第 33 段〕

70. 因此我们认为，有了 1979 年 5 月 19 日的协议所提供的动力，今年的大会应在重申解决塞浦路斯问题所应遵循的公正合理的原则的同时，鼓励两族恢复会谈。我国代表团将根据这些目标在不结盟的联系小组——该小组正致力于起草一份有关塞浦路斯问题的决议——和本大会中进行工作。

71. 在结束我的发言之前，我要向我们的秘书长表示诚挚的赞扬，赞扬他在敦促有关各方根据大会的有关决议恢复两族会谈的过程中所作的不懈努力。实际上，1979 年 5 月 19 日的协议就是他耐心而又巧妙地进行外交活动的结果。我们认识到，秘书长的努力取得进一步成功有赖于善意和互让的精神，我们希望直接有关各方都能表现出这种善意和互让精神。

72. 通博里先生（瑞典）：在大会上次讨论塞浦路斯问题以来的这一年里，秘书长为使塞浦路斯土族和塞浦路斯希族双方走到一起来作了积极的努力。他的努力一度似乎取得了成功。两族会谈在 5 月 19 日的所谓 10 点协议的基础上于 6 月 15 日恢复。然而仅仅一星期后，会谈便中断了。

73. 此后，秘书长继续向有关各方提出打破僵局的各种不同的办法。然而直到现在，双方仍然未能就秘书长为恢复这一会谈所提出的建议达成一致意见。

74. 就此而言，瑞典政府要对秘书长为解决塞浦路斯问题所作的持续努力，表示深切的感谢。

75. 几天前公布了秘书长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报告。我们认为那是一份十分有趣的文件，尤其就对冲突双方的态度所作的澄清而言，更是如此。

76. 秘书长在他的报告中详细解释了他就如何使有关各方同意一个恢复会谈的基础所提出的各种建议。在描述他为使各方走到一起而作出的多次努力中的一次时，秘书长作了如下的评论：

“当这一建议提出时，有关各方一致表示反对，这足以说明它们之间的鸿沟和相互不信任。”〔同上，第 31 段〕

77. 在今年 9 月发表的秘书长关于本组织工作

的报告中，他在强调指出双方“在处理那些要使会谈具有意义就必须作出的妥协与通融的过程中”所面临的困难时，也指出了一个问题〔A/34/1，第三节〕。

78. 在任何成功的谈判中，双方都必须准备作出妥协。这是一个非常简单的真理，我们希望塞浦路斯冲突双方能记住这一点。

79. 当我们读了秘书长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报告后，我们同他一样明确地感到，目前存在着共同的基础，如果双方都决心作出真诚的努力来解决这一重要问题的话，那么就可以在此基础上继续前进。

80. 正如我们去年所做的那样，瑞典要向双方发出严肃的呼吁，吁请它们为恢复两族会谈采取比较富有建设性的态度，以期这一会谈最终能导致达成全面的解决办法。我们认为这种解决办法应当符合大会第3212(XXIX)号决议的规定，因为这一决议包含有一切必要和基本的要素，例如塞浦路斯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以及它继续执行不结盟政策的权利。

81. 秘书长是根据安理会第367(1975)号决议给他的任务而作出努力的。因此我们不赞成目前正在审议的建立另外一个联合国机构或委员会来处理塞浦路斯问题的主张。我们担心这一新的机构会有起反作用的危险，它不但不会有助于秘书长的工作，反而会恢复两族会谈带来更大的困难。

82. 去年，我们在大会上对塞浦路斯的人道主义问题，特别是有关失踪人员的问题表示了关切。<sup>4</sup>我们从秘书长有关塞浦路斯的报告中得知，一年来在这方面没有任何进展。甚至在这一点上，秘书长也一直在作出非常积极的努力，并作了好几次尝试以促使双方执行大会关于建立调查机构以便在塞浦路斯寻找和双方的失踪人员并对其作出交代的决议〔第33/172号决议〕，但未能取得成功。

83. 作为一个为联塞部队提供军队达15年之久的国家，瑞典已经无数次强调指出，两族必须以建设性方式利用通过联塞部队任务期限的相继延长而给予它们的时间，以便通过有意义的谈判达成一项塞浦路斯问题的解决办法。

84. 瑞典代表11月7日在特别政治委员会讨论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议程项目时所作的发言中代表五个北欧国家宣称：

“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的存在使冲突各方有明确的义务去充分和建设性地利用交由他们支配的时间，并通过解决基本的政治问题来履行这一义务。联合国维持和平活动决不允许用来当作在寻求解决办法方面无所作为的一个借口。我们应当尽一切努力来避免不适当地延长维持和平行动的持续时间。”<sup>5</sup>

这一发言全面适用于联塞部队的情况。

85. 关于联塞部队所需经费的筹措问题，我们仍要强调指出，不能主要由一小部分会员国，即提供军队的国家，来承担这一维持和平行动的财政负担中过大的份额。联塞部队行动的费用必须由联合国各会员国更合理地共同分担。

86. 阿尔沃诺斯先生(厄瓜多尔)：厄瓜多尔对塞浦路斯问题的立场始终是明确的，我们的关注也是一贯的。基于原则上的理由，我们完全支持塞浦路斯共和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我们还坚持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原则以及一切外国军队从塞浦路斯共和国领土撤出这一不能排除的必要性。强权即公理这一点是永远不可能接受的。

87. 我国继续坚持1965年以来在联合国报告中一直阐述的观点，即塞浦路斯问题的解决必须以正义和该国居民的利益为基础，而他们是我们的好朋友。联合国愿意倡议的唯一解决办法，是在塞浦路斯希族和塞浦路斯上族之间独立平等以及不受压力和外来干涉的情况下达成的一种谅解。

88. 因此，我们重申我们在大会有关决议中坚持的观点，同时我们重申安理会第365(1974)号决议中所提出的观点。

89. 关于这一点，厄瓜多尔外交部长阿尔弗雷多·帕雷哈·迭斯坎塞科先生在一般性辩论中说过：

“……厄瓜多尔希望武力占领停止以免损害痛苦的塞浦路斯人民的共处，并希望塞浦路斯各

有关集团之间的谈判能在联合国的介入与合作下取得进展”〔第 12 次会议，第 219 段〕。

90. 因此，厄瓜多尔将支持任何在上述原则指导下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办法，并且我们支持建立一个大会委员会，其任务是帮助促进为解决实施联合国有关塞浦路斯的建议这一问题所作的努力。

91. 伊特格尔夫人（蒙古）：大会已经开始讨论议程上的一个重要政治项目——塞浦路斯问题了。

92. 几年来，这一项目一直列在大会和安理会的议程上。联合国已经对这一项目倾注了大量的注意力，并且大会和安理会已经通过了许多旨在公正解决这一问题的决议和决定。在这一问题上，联合国总是从这样一个前提出发，即塞浦路斯问题是一个影响到地中海地区乃至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利益的问题，它的公正解决将会消除塞浦路斯的这一具有爆炸性的冲突局面，同时也会对加强国际紧张局势的缓和进程产生积极的影响。除此之外，塞浦路斯人民要求并期望能以最快的速度解决这一问题，因为他们被强行分开并在他们自己的国土上沦为难民，他们还因为这场冲突而遭受苦难。

93. 由于上述原因，蒙古人民共和国一贯对迅速、公正和持久地解决这个问题一事十分重视。同许多其他国家一样，我们仍然认为，解决这一问题的唯一正确途径是恢复和保障塞浦路斯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并充分尊重它的不结盟国家的地位。这一途径并不是把塞浦路斯变成一个帝国主义的军事基地，因为那将会给塞浦路斯共和国本身和该地区其他国家带来严重的威胁。

94. 与冲突直接有关的各方之间举行谈判的基本条件是：立即从塞浦路斯撤出所有外国军队，拆除在该岛的外国军事设施，停止对该国内政的任何其他外来干涉。这些条件已经反映在联合国通过的有关塞浦路斯问题的许多决议中，其中包括大会一致通过并在后来得到安理会第 365（1974）号决议认可的第 3212（XXIX）号决议。因此，很自然，解决塞浦路斯问题首先应当要求充分并立即贯彻执行这些决议。

95. 我们认为，讨论有关政治解决塞浦路斯问

题的整整一系列问题的最合适论坛，应当是苏联提出的那种论坛，即在联合国主持下举行的一个特别的国际会议。召开这个会议一事得到许多国家的支持，其中包括塞浦路斯政府；塞浦路斯共和国总统基普里亚努先生最近在这个讲坛上再次对此事表示了支持〔第 15 次会议，第 46 段〕。象许多其他国家一样，蒙古人民共和国完全支持在最近的将来召开这个会议。

96. 任何不考虑到或不反映塞浦路斯人口中两个民族的观点的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都不可能导致公正和持久地解决这场危机。公正解决两族间的争端是全面解决塞浦路斯问题的一个重要国内因素。因此，蒙古人民共和国对就恢复两年多前停止的塞浦路斯希族和塞浦路斯土族之间的会谈所达成的协议表示欢迎。尽管塞浦路斯两族在有关内部解决的最重要问题上还没有达成协议，但是两族领导人已经通过一项共同文件——这一文件反映了两族之间就进一步会谈的基础所达成的 10 点协议——这一事实本身便是一个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它为公正解决这个国家的内部争端开辟了道路。

97. 就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进行富有成果和成功的会谈的一个重要先决条件，就是建立一种有利的政治气氛；换言之，冲突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应采取任何会对这一会谈产生消极影响的行动。这首先指的是那种归根到底会加深塞浦路斯事实上的分裂的行动。

98. 我国代表团认真听取了基普里亚努总统在 1979 年 10 月 1 日的全体会议上所作的发言。我们完全支持他提出的并在那次会议上加以重申的使塞浦路斯岛非军事化的建议〔同上，第 48 段〕。鉴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企图在该地区部署美国中程导弹，这一建议变得越来越重要了。蒙古继续认为，彻底的非军事化将是走向公正、持久地解决危机的重要一步，同时也可以作为对该国的独立国家地位的一种保证。

中午 12 时 15 分散会。

<sup>1</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年，1977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文件 S/12323，第 5 段。

<sup>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届特别会议，全体会议》，第 2 次会议，第 145 段。

<sup>3</sup> 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1979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文件S/13369，第63段。

48次会议，第147-154段。

<sup>4</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届会议，全体会议》，第

<sup>5</sup> 这一发言是在特别政治委员会第24次会议上作的，它的正式记录是以简要记录的形式发表的。